

上主子民掌權

參考經文：《但以理書7章1~28節》

至高上帝的子民將接收世界各國的大權；他們的王權永無窮盡，而世界所有的統治者都要服事他們，順服他們。（但以理書7章27節）

2017年2月14日，行政院原民會公告《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辦法》，將原住民傳統領域定義限於公有土地，一些原民朋友因此展開「沒有人是局外人」的還我土地運動。「傳統領域」是照《原住民族基本法》的規定劃設，但有人質疑傳統領域的劃設會讓地主無法按照自己意願使用土地。其實不然，從《劃設辦法》第3條「不涉及土地之管理、利用及權利變動等事項」來看，根本就不會侵害地主的財產。

從歷史角度，《原基法》的制定與過去台灣受殖民有關。無論是清國、日治時代或國民政府，都侵犯了原住民生活的土地與空間。因此，為彌補歷史錯誤並落實轉型正義，才制定了該法。我們必須正視歷史問題，也就是台灣原住民曾如過去的猶太人被外邦統治，不只失去土地，更失落了文化與傳統，讓他們陷入族群認同的危機。

但以理書第7章所描述的四隻巨獸，分別代表當時治理猶太人的4個王國（1~8節）。活在這樣壓迫的環境下，猶太人的先知看起來似乎都噤聲了。其實不然，先知的聲音透過啟示文學，傳講從上主來的屬天盼望。在先知的異象中，猶太人經歷許多痛苦，終究上主透過一位「彷彿像人子的」，讓各國各族都服事他，永遠統治地上萬民（13~14節），最後，所有統治者都要服事敬拜上帝的人（27節）。

第7章的異象，確保了那些被壓迫者擊敗壓迫者的時刻已經近了，天上神聖的

力量將戰勝地上的力量。美國原住民印第安人也曾經歷移民者的統治與壓迫，他們透過了有名的「鬼舞」(Ghost Dance) 來傳達異象。面對不同的文化衝擊，透過這些異象產生了不同的結果，有些成為革命力量，有些透過文化調適，使族群能夠繼續生存下去。

在台灣，無論是原住民或其他族群，都經歷了殖民統治的衝擊，同樣也必須透過各種「轉型正義」的異象，讓台灣人真正在「福爾摩沙」興起。願上主讓這美麗島的子民掌權，並活出上主賞賜各族群共生共榮的生命與文化。

默想：

上主掌權的土地，是不再有壓迫的地方。在我生活的台灣這塊土地上，還有壓迫的情況嗎？我該如何實現上主在這塊土地的旨意呢？

祈禱：

上主啊，願祢的旨意行在台灣這塊土地上，讓代表公義與憐憫的「轉型正義」，能透過台灣人民的覺醒，真正實現在這塊土地上。奉主耶穌的名祈禱，阿們。